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GAS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液化石油氣銷售量增長約4.2千噸至約126.2千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2.0千噸)；液化天然氣銷售量增長約0.7千噸至約1.0千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0.3千噸)；壓縮天然氣銷售量減少約12.1百萬立方米至約22.6百萬立方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4.7百萬立方米)。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8.6百萬元至約人民幣677.6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6.2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減少約人民幣8.9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7.7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6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溢利減少約人民幣4.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3.8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至約人民幣-3.3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百萬元)。

財務報表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677,584	696,197
銷售成本		(649,855)	(659,614)
毛利		27,729	36,583
其他收入淨額	4	6,650	9,542
員工成本	5(b)	(14,702)	(15,67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5(c)	(5,683)	(7,068)
短期租賃開支	5(c)	(235)	(234)
其他經營開支	5(d)	(10,750)	(12,105)
融資成本	5(a)	(5,014)	(5,64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1,461)	(1,83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1)	3
除稅前(虧損)/溢利		(3,467)	3,571
所得稅開支	6	(374)	(2,567)
期內(虧損)/溢利		(3,841)	1,004
以下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284)	1,985
非控股權益		(557)	(981)
期內(虧損)/溢利		(3,841)	1,004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	7		
— 基本及攤薄		(0.02)	0.0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3,841)	1,0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584</u>	<u>3,450</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257)</u>	<u>4,454</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700)	5,435
非控股權益	<u>(557)</u>	<u>(981)</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257)</u>	<u>4,45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8	116,715	122,63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9,179	10,64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7,245	17,2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5,366	25,366
遞延稅項資產		10,489	10,909
		<u>178,994</u>	<u>186,791</u>
流動資產			
存貨		2,528	2,577
貿易應收款項	9	162,242	176,6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528	43,232
應收所得稅		3,011	1,255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660,000	387,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8,323	157,872
		<u>1,053,632</u>	<u>769,101</u>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785,000	507,500
貿易應付款項	10	214	242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38,976	35,936
租賃負債		802	1,050
		<u>824,992</u>	<u>544,728</u>
流動資產淨值		<u>228,640</u>	<u>224,3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7,634</u>	<u>411,164</u>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23	2,396
遞延稅項負債	<u>1,736</u>	<u>1,736</u>
	<u>3,859</u>	<u>4,132</u>
資產淨值	<u>403,775</u>	<u>407,03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92	1,892
儲備	<u>381,616</u>	<u>384,31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83,508	386,208
非控股權益	<u>20,267</u>	<u>20,824</u>
權益總額	<u>403,775</u>	<u>407,032</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期間**」)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同時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它獲授權於2024年8月30日刊發。

本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節選的附註解釋，對了解本集團自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屬重大，因此並不包括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該等資料應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b)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本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採納與本集團相關及於當前期間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刊發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未來應用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惟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部門管理可呈報分部。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會內部匯報資料的方式一致，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

- 零售：此分部主要通過經營加氣站向車用終端用戶及工業客戶銷售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產生收益。
- 批發：此分部主要通過向燃氣批發商銷售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產生收益。

就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及董事會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業績：

可報告分部的收益及開支是根據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銷售成本分配的。用於報告分部業績的計量為毛利。概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分享資產及技術知識。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加利潤率定價。本集團其他開支(例如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並非按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亦無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於2023年7月1日，管理層已更改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會呈報資料的呈列方式並更新分部呈報以確認此變動。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會認為，經修訂資料為分部業績提供更為適當之呈報方式。為便於比較，修訂上年同期的分部資料。

(a) 分部業績

六個月內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區劃分的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零售	批發	未分配	分部間對銷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對銷前某一時點確認之收益	72,954	1,335,572	-	(730,942)	677,584
分部間收益	(2,894)	(728,048)	-	730,942	-
於對銷後某一時點確認之收益	<u>70,060</u>	<u>607,524</u>	<u>-</u>	<u>-</u>	<u>677,584</u>
對銷後可呈報分部毛利	21,958	5,771	-	-	27,729
其他收入淨額	191	6,279	180	-	6,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55)	(2,172)	(456)	-	(5,683)
短期租賃開支	(174)	(61)	-	-	(235)
融資成本	(58)	(4,869)	(87)	-	(5,01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	-	(1)	-	(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	(1,461)	-	(1,461)
未分配員工成本	-	-	(14,702)	-	(14,702)
未分配其他經營開支	-	-	(10,750)	-	(10,750)
總除稅前綜合虧損					<u>(3,467)</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零售	批發	未分配	分部間對銷	總計
	2023年	2023年	2023年	2023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對銷前某一時點確認之收益	116,114	1,087,073	-	(506,990)	696,197
分部間收益	<u>(2,356)</u>	<u>(504,634)</u>	<u>-</u>	<u>506,990</u>	<u>-</u>
於對銷後某一時點確認之收益	<u>113,758</u>	<u>582,439</u>	<u>-</u>	<u>-</u>	<u>696,197</u>
對銷後可呈報分部毛利	31,300	5,283	-	-	36,583
其他收入淨額	2,061	6,833	648	-	9,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44)	(2,938)	(186)	-	(7,068)
短期租賃開支	(150)	(84)	-	-	(234)
融資成本	(129)	(5,510)	(2)	-	(5,64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	-	3	-	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	(1,839)	-	(1,839)
未分配員工成本	-	-	(15,670)	-	(15,670)
未分配其他經營開支	-	-	(12,105)	-	<u>(12,105)</u>
總除稅前綜合溢利					<u>3,571</u>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中國銷售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據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提供按客戶及資產之地區位置作基準之分部分析。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3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零售	批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液化石油氣	–	582,195	582,195
— 壓縮天然氣	65,180	17,354	82,534
— 液化天然氣	4,880	–	4,880
— 其他	–	7,975	7,975
	<u>70,060</u>	<u>607,524</u>	<u>677,584</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零售	批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液化石油氣	–	558,951	558,951
— 壓縮天然氣	112,045	19,708	131,753
— 液化天然氣	1,713	–	1,713
— 其他	–	3,780	3,780
	<u>113,758</u>	<u>582,439</u>	<u>696,197</u>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432	2,583
政府補助	197	387
利息收入	6,903	6,553
出售投資的虧損淨額	–	–
匯兌虧損淨額	(1,249)	(30)
其他	367	49
	<u>6,650</u>	<u>9,542</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4,914	5,547
租賃負債利息	100	94
	<u>5,014</u>	<u>5,641</u>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688	14,653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14	1,017
	<u>14,702</u>	<u>15,670</u>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78	6,201
— 使用權資產	505	867
短期租賃開支	235	234
存貨成本	649,855	659,614
	<u>649,855</u>	<u>659,614</u>

(d)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公用事業開支	2,447	2,505
專業服務費用	2,796	2,624
維修開支	783	1,138
除所得稅外的稅項	1,017	1,067
行政開支	601	796
接待開支	649	1,096
交通運輸費	459	743
其他	1,998	2,136
	<u>10,750</u>	<u>12,105</u>
其他經營開支	<u>10,750</u>	<u>12,105</u>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490	2,962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116)	(395)
	<u>374</u>	<u>2,567</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毋須向該等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
-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該等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 (i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的附屬公司須按2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28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溢利約人民幣1,985,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6,000,000股普通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216,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

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零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零元)。

(b)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處置了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人民幣0.1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導致處置虧損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處置虧損約人民幣0.4百萬元)。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以下人士的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140,696	154,901
— 一間合營企業	<u>23,956</u>	<u>24,174</u>
	164,652	179,075
減：虧損撥備	<u>(2,410)</u>	<u>(2,410)</u>
	<u><u>162,242</u></u>	<u><u>176,665</u></u>

於2024年6月30日，預期並無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2023年：無)。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61,209	175,868
1至3個月	430	274
3至6個月	347	375
超過6個月	<u>256</u>	<u>148</u>
	<u><u>162,242</u></u>	<u><u>176,665</u></u>

10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包括於貿易應付款項中)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u>214</u>	<u>242</u>
	<u>214</u>	<u>242</u>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屬無抵押、免息，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39	33
1至3個月	32	24
3至6個月	19	—
超過6個月	<u>124</u>	<u>185</u>
	<u>214</u>	<u>242</u>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2024年上半年(「期內」)，在世界經濟低迷、國際格局複雜多變等複雜的外部環境下，中國國民經濟延續回復向好態勢，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隨著中國加大宏觀政策實施力度，各級政府逐步落地各項政策，政策效應顯現，對經濟穩定運行發揮了積極作用。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國國內生產總值錄得人民幣616,836億元，同比增長5.0%。縱觀全球，中國經濟表現良好，增速位於世界前列，仍是世界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和穩定力量。

放眼能源領域，期內中國受到經濟復蘇的影響，國內用氣需求旺盛。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方面，國際上地緣政治局勢不斷擾動，原油價格整體表現偏強，液化石油氣價格聯動上漲，國內液化石油氣價格亦獲得良好支撐，期內雖有惡劣天氣及市場運力不足等因素影響，但下游產品多元化發展，民用及化工市場基本面表現寬鬆。2024年1-6月國內液化石油氣總需求量預計在3,685.58萬噸，較2023年同期增加368.04萬噸，同比增長11.09%。本集團於期內液化石油氣銷售量同比增長3.4%，銷售收入同比增長4.2%。

天然氣方面，期內全球天然氣供需寬鬆。國際上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但好在國內經濟回暖支撐，消弭部分不良影響。同時，國內以「增儲上產」為導向，國內天然氣市場回暖，天然氣供需實現雙增長。供應方面，天然氣基建設備紛紛投產，這也為天然氣供應增長提供了有力基礎。需求方面，國內天然氣市場化改革不斷推進，民企用氣價格聯動機制已在多地推廣並取得初步成效，供應氣源更加多元化，用戶獲取優質產品難度降低，同時，宏觀經濟欣欣向榮也有利於提振用戶用氣信心。據國家統計局統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達2,137.5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0.1%。由於交通能源政策結構性調整，本集團之壓縮天然氣車用零售版塊受到較大衝擊，於期內本集團之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銷售量有一定程度下降。

本集團依然貫徹落實所堅持的理念，將重心放在穩供應，穩經營，穩生產，重安全。於期內，本集團各版塊業務銷量有所提升，壓縮天然氣版塊因政策導向性因素有所下降。本集團在現有成熟的業務模式下不斷探索新的增長，毅然決然於當前複雜時局中抓住利好因素，穩步向前，執行制定的中長期戰略發展目標，定期開展復盤工作，提高問題解決機制效率，逐步實現轉型。我們加大了對績效評核體系優化的力度，提質增效，充分啟動僱員的工作效率與工作熱情。我們亦不斷完善風險控制機制，增強對內外部潛在風險的識別與預警，保障集團營運正常有序運行。同時，緊抓安全生產工作，定期開展安全生產風險銀行大排查，遏制各類安全事故的發生。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一間綜合液化石油氣及天然氣供應商，擁有完整的產業鏈，於廣東省、河南省及河北省從事銷售液化石油氣及天然氣以及經營車用加氣站及民用站，在行業內擁有超過18年的彪炳往績。

(a) 液化石油氣業務

液化石油氣普遍用作烹飪或暖爐的燃料來源。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透過江門市新江煤氣有限公司（「江門新江煤氣」，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於廣東省江門市擁有1個設有儲存設施的液化石油氣碼頭和3個液化石油氣民用站。

本集團的液化石油氣業務擁有全面的業務模式。我們的液化石油氣上游採購包括具備自有碼頭及氣庫的大型液化石油氣民用燃氣供應商（主要從海外進口液化石油氣）及國內石化煉廠所提供的上游採購來源。憑藉仲介物流（包括液化石油氣汽車或專用燃氣運輸船）配送，本集團能夠向包括液化石油氣民用站及批發客戶在內的客戶提供液化石油氣，而我們的客戶主要由批發客戶組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液化石油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582.2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液化石油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55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液化石油氣銷售量的增加和液化石油氣銷售單價上漲所致。

(b) 壓縮天然氣業務

壓縮天然氣廣泛用於短途汽車方面，如本地巴士及私家車。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於河南省擁有12個壓縮天然氣車用加氣站、1個液化一壓縮天然氣(「液化一壓縮天然氣」)車用加氣站及3個壓縮天然氣母站。

壓縮天然氣業務模式受我們上游供應商的良好支持，其主要包括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利用西氣東輸管道供應予我們的壓縮天然氣母站，並以我們自有物流車隊作為主要物流系統配送至壓縮天然氣車用加氣站地點及客戶地點，而我們的部分批發客戶亦為其自有的物流安排籌劃。我們的下游組合包括壓縮天然氣車用加氣站，而我們的客戶包括多名零售及批發客戶。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壓縮天然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82.5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壓縮天然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3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9.3百萬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期內能源政策的結構調整導致壓縮天然氣的銷售量下降。

(c) 液化天然氣業務

中國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市場因其相比壓縮天然氣較高的加工、液化及倉儲成本仍處於新興階段。受中國政府政策支持，液化天然氣的開發和推廣發展迅速，尤其是工業及發電行業對液化天然氣的需求不斷上升，為液化天然氣的增長打下堅實基礎。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於河南省有1個液化一壓縮天然氣車用加氣站。

就液化天然氣業務模式而言，本集團擁有由大型液化天然氣碼頭公司組成的強大上游採購供應商。由於運輸液化天然氣需要裝有特殊低溫液化天然氣儲存設施及儲罐的車輛，本集團使用第三方物流服務商將液化天然氣運送至我們的液化天然氣車用加氣站及批發客戶。同時，下游組合包括液化天然氣車用加氣站，而我們的客戶包括零售及批發客戶。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液化天然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4.9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液化天然氣銷售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液化天然氣銷售量的增加。

(d) 總業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77.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人民幣69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收益減少乃由於期內壓縮天然氣銷售量及銷售單價下降所致。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經營合共19個加氣站及3座加油站，其中於廣東省江門市的3個液化石油氣加氣站為共同控制。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營運中的站點數量載列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加氣站		
液化石油氣加氣站	3	3
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12	12
液化—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1	1
壓縮天然氣母站	3	3
	<hr/>	<hr/>
加氣站總計	19	19
	<hr/>	<hr/>
加油站	3	3
	<hr/>	<hr/>
總計	22	22
	<hr/> <hr/>	<hr/> <hr/>

同時，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按省市劃分的營運中站點的明細載列如下：

省市	液化 石油氣 加氣站	壓縮 天然氣 加氣站	液化— 壓縮 天然氣 加氣站	加油站	站點總數
廣東省江門市	3 ⁽¹⁾	0	0	0	3
廣東省站點總數	3	0	0	0	3
河南省鄭州市	0	9	0	1	10
河南省駐馬店市	0	3 ⁽²⁾	0	2	5
河南省新鄭市	0	3 ⁽³⁾	1	0	4
河南省站點總數	0	15	1	3 ⁽⁴⁾	19
總計	3	15	1	3	22

附註：

1. 該3個液化石油氣民用站由本集團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江門新江煤氣擁有。
2. 包括1個位於河南省駐馬店市的壓縮天然氣母站。
3. 包括2個位於河南省新鄭市的壓縮天然氣母站。
4. 其中1個加油站由獨立第三方營運。

我們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組合劃分的收益概述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銷量 (附註)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收益 百分比(%)	銷量 (附註)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收益 百分比(%)
零售						
壓縮天然氣	16.60	65,180	9.6%	29.24	112,045	16.1%
液化天然氣	1,013	4,880	0.7%	334	1,713	0.2%
小計		<u>70,060</u>	<u>10.3%</u>		<u>113,758</u>	<u>16.3%</u>
批發						
液化石油氣	126,226	582,195	85.9%	122,048	558,951	80.4%
壓縮天然氣	6.00	17,354	2.6%	5.45	19,708	2.8%
其他		<u>7,975</u>	<u>1.2%</u>		<u>3,780</u>	<u>0.5%</u>
小計		<u>607,524</u>	<u>89.7%</u>		<u>582,439</u>	<u>83.7%</u>
總計		<u><u>677,584</u></u>	<u><u>100%</u></u>		<u><u>696,197</u></u>	<u><u>100%</u></u>

附註：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的銷量以噸計量，而壓縮天然氣的銷量以百萬立方米計量。

展望及前景

中共中央政治局於2024年7月30日召開會議，分析研究當前經濟形勢，部署下半年經濟工作。當前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不利影響增多，國內有效需求不足，經濟運行出現分化，重點領域風險隱患仍然較多，新舊動能轉換存在陣痛等問題在會上進行了分析。同時也明確了中國下半年的經濟發展與改革方向，將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著力推動高質量發展，深入挖掘內需潛力，不斷增強新動能新優勢，預計2024年下半年將保持經濟持續回升向好態勢。

液化石油氣方面，2024年度第三及第四季度是傳統的用氣旺季，但美聯儲結束加息、經濟復蘇以及需求改善、OPEC+官方的既定減產計畫延續至2024年底可能令到國際油價呈現整體偏強的走勢，從宏觀角度出發，這對國內液化石油氣市場價格是極大助力。從國內供應端出發，下半年煉廠檢修逐漸完畢，液化石油氣供應量逐步回升。需求端方面，下半年國內液化市場在「金九銀十」及低溫天氣等多重利好因素加持下，民用需求釋放速度加快，需求端整體表現偏強，對價格形成良好支撐。

天然氣方面，於2024年下半年，我國在天然氣進口量及自產量有望雙雙增長，為工業板塊用氣提供了優質動能，國內工業用氣需求佔比將持續擴大，同時，隨著我國天然氣市場化改革不斷深化以及季節性因素的調節，民用氣用氣需求佔比於下半年也有望進一步提升。《天然氣利用管理辦法》自2024年8月1日生效，進一步引導天然氣市場規範有效發展，對天然氣總體發展有利。

鑒於全球能源市場當前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在此環境下繼續強化風險管理，及時制定應對供應鏈安全、價格波動及國際政治經濟動盪等方面的策略。本集團將抓住有利時機，以穩健發展為出發，在複雜環境中尋求穩定增長的決心和轉型的機遇。在穩定保供的前提下，加速業務模式轉型步伐，實現高質量發展，持續為客戶輸出優質服務及產品。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77.6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收益約人民幣69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壓縮天然氣銷售量減少及壓縮天然氣銷售單價的下降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向本集團的供應商採購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及就運輸燃氣向物流服務提供商支付的所有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59.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7百萬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649.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壓縮天然氣的採購量減少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毛利約人民幣3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9百萬元。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高的車用壓縮天然氣銷售量的下降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6.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9.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期內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約人民幣14.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相較於去年同期，本集團車用壓縮天然氣的銷售量減少導致加氣站僱員的績效工資下降。

折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約為人民幣5.7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折舊約人民幣7.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少所致。

短期租賃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短期租賃開支為約人民幣0.2百萬元，與2023年同期的經營租賃費用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基本持平。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為約人民幣10.8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其他經營開支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期內維修費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5.0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5.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2024年銀行貸款利率下降所致。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為約人民幣3.5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除稅前溢利則為約人民幣3.6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期內毛利的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0.4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百萬元。

期內(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人民幣3.8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期內溢利則為約人民幣1.0百萬元。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定。於2024年6月30日，資產總值為約人民幣1,232.6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約人民幣955.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6.7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乃主要用作營運資金及燃氣設施運輸設備需求。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金融機構有約人民幣660.0百萬元的已抵押受限制存款及約人民幣188.3百萬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支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有關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0.3百萬元。

計息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短期借款概述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貸款	<u>785,000</u>	<u>507,500</u>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總負債除總資產計算)為約67.2%(2023年12月31日：約57.4%)。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增加。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合共420名僱員(含合營企業江門新江煤氣人員)(2023年6月30日：(經修訂)426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應付予其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本集團重視僱員的創造與貢獻，認可人才資源在企業營運發展中的重要地位，致力於與僱員發展及維持良好的關係。本集團會定期為僱員組織安全與技能培訓，亦鼓勵僱員參加專業機構主辦與本行業相關的研討會，以加強僱員的安全及技術能力，促進僱員的職業成長與發展。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所有相關上市開支及佣金後，來自股份於2018年12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0.3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建議用途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就上市刊發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並於其後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7日的公告修訂。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使用約69.8百萬港元，佔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58.0%，詳情如下：

擬定所得款項用途	原定分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2月27日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的餘下結餘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剩餘所得款項 預期時間表 ⁽⁵⁾
收購一個液化石油氣民用站的經營權 ⁽¹⁾	20.5	20.5	0	20.5	於2026年底前
通過建設儲存設施以加強我們的液化石油氣物流及倉儲能力 ⁽²⁾	21.7	21.7	0	21.7	於2026年底前
完成建設新壓縮天然氣母站、為其購買土地、設備及機器及進行安裝	27.7	14.5	14.5	0	不適用
建造新加氣站、購買及組裝其所需設備及機器並維護我們的現有加氣站	24.1	16.1	16.1	0	不適用
購買額外的車隊以增加我們的物流能力 ⁽³⁾	14.4	14.4	6.1	8.3	於2026年底前
為收購籌集資金 ⁽⁴⁾	–	21.1	21.1	0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2.0	12.0	12.0	0	不適用
總計	120.3	120.3	69.8	50.5 ⁽⁶⁾	

附註：

1. 由於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和商業環境低迷，本集團尚未物色到合適的收購目標。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策略物色合適的收購目標及將動用該所得款項時間預期延遲至2026年底。
2. 建設儲存設施受項目進展變化、全球經濟增長放緩以及商業環境低迷之影響，本集團將相應地延遲動用部分所得款項淨額並將建設儲存設施的時間延遲至2026年底。
3. 本集團尚未使用完畢該所得款項，故將動用該所得款項的時間預計延遲至2026年底。
4. 本集團收購河南藍天中油潔能科技有限公司50%股權並於2020年3月底悉數動用重新被分配所得款項淨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7日之公告。
5. 悉數動用剩餘所得款項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之最佳估算而編製，當中計及(其中包括)現行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及需求，因此可能會出現變動。
6.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預期上市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和時間(除上述附註外)不會出現任何變動，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存入計息銀行賬戶。

外匯風險

由於我們所有營運均位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所有收益均自中國的活動產生。

本集團的報告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因業務營運及以外幣計值之金融工具而產生貨幣風險，而該等風險主要為港元。為防範該等外幣風險敞口，本集團於有需要時以現貨價買賣外幣或訂立適當之遠期合約，確保淨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準。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此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的財務部負責庫務管理職能，其中包括研究及獲取投資方案以供總經理、財務總監及董事會作進一步考慮，並持續監察投資。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非上市股本證券約人民幣25.4百萬元，作為提升我們資金的使用率的輔助手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確切未來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期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大事項。

或然負債

於2019年，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已被申索為其中一名共同被告，被要求就原告與其他第三方的債務爭議的損害作出賠償。於2020年，本集團附屬公司獲判無需承擔責任。於2021年，上述判決被撤銷重審，隨後於2022年審結，裁定本集團無需承擔責任。重審完結後，原告再次對該判決提出上訴。於2023年6月，法院再次裁定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無需承擔責任。截至本公告日期，原告已向高級人民法院申請再審，尚未有審判結果。本集團之申索項下最高風險可高達約人民幣69,350,000元（「申索一」）。根據所尋求的法律意見，董事認為附屬公司無需承擔申索一責任。

於2023年，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亦被申索為其中一名共同被告，被要求就原告與其他第三方的債務爭議的損害作出賠償。本集團之申索項下最高風險可高達約人民幣14,053,937元（「申索二」）。該案件已於2023年11月一審開庭，法院裁定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無需承擔責任。截至本公告日期，原告尚未對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根據所尋求的法律意見，由於申索二與申索一的案情類似，董事認為附屬公司無需承擔申索二責任。

因此，概無於2024年6月30日作出撥備。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已包括於已抵押受限制存款中，人民幣66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387,500,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的擔保。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專注上司公司的內部程序及領導模式，涵蓋操守準則、審核及內部監控等範疇。本公司董事會重視企業管治履行，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有利於上市公司財務管理以及風險控制，增強企業自身韌性，為發行人及投資者帶來長期利益。

本公司一直採用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乃為維持平衡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使董事會有效行使獨立判斷，以及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加強其透明度及問責所必需。本公司設有企業管治框架及已基於企業管治守則制訂一套政策及程序。有關政策及程序提供基礎，提升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商業行為及事務行使適當監督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制訂其自有操守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指定公眾持股百分比。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gasholdings.com)。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或於上述網站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姬光先生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姬光先生(主席)

姬玲女士(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崔美堅女士

周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盛宇宏先生

王忠華先生

鄭健鵬博士